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月15日（星期五）以书面和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1月20日（星期三）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监事会成员5人，实际行使表决权的监事5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讨论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表决情况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以下简称“武汉天马”）为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专门用于募集资金的集中存放、管理和使用，并同意公司与武汉天马、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联合保荐机构（联合主承销商）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中航证券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表决情况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人民币41,354.45万元置换公司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

资金人民币41,354.45万元。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情况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及募集资金使用的进度情况，公司部分募集资金将暂时闲置。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60,000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及募集资金使用的进度情况，公司部分募集资金将暂时闲置。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7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特此公告。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